

此书已改编成电视连续剧《风荷恋》·

·青青梦幻系列·

风荷恋

● 程蔷著



·青春梦幻系列·

风荷恋

程 薇 著

中国文联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风荷恋/程蔷著 . - 2 版 . - 北京:中国文联出版公司,
1997.4

ISBN 7-5059-1746-3

I . 风… II . 程… III . 长篇小说 - 中国 - 当代 IV . I 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97)第 05401 号

风 荷 恋

程蔷著

*

中国文联出版公司出版、发行

(北京农展馆南里 10 号)

隆昌印刷厂印刷

新华书店总店北京发行所经销

*

850/1168 毫米 32 开本 11.25 印张 2 插页 239 千字

1993 年 1 月 1 版 1997 年 4 月北京第 2 次印刷

*

ISBN7-5059 1746 3/I · 1199 定价:16.60 元

燎沉香，消溽暑。鸟雀呼晴，侵
晓窥檐语。叶上初阳干宿雨，水面清
圆，一一风荷举。故乡遥，何日
去？家住吴门，久作长安旅。五月渔
郎相忆否？小楫轻舟，梦入芙蓉浦。

——周邦彦《苏幕遮》

目 录

- | | | |
|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|
| 第一部 | 前尘：永难消泯的童年阴影..... | (1) |
| 第二部 | 相遇：春情伴着恶梦..... | (51) |
| 第三部 | 老宅：一个难解的谜..... | (140) |
| 第四部 | 追寻：有人归来；有人离去..... | (256) |

第一 部

前尘：永难消泯的童年阴影

本世纪第一、二个十年之际，上海这颗“东方明珠”的地位正在扶摇上升。它像一块巨大的威力无比的磁石，吸引着东南数省乃至全国各地希望寻觅一种新的生活方式的人们。时代的风，也吹到了江苏北部的一个向来闭塞的小乡村。宁静的生活之湖，便泛起了层层的涟漪……

—

夜来下过一场小雨。此刻雨脚虽停，天却墨黑。

季文玉踩着潮湿的泥地走近自家那间小小的草房。

她轻轻推开虚掩着的门，但那已破损不堪的笨重木门仍然发出了“吱扭吱扭”的呻吟。

还好，娘和哥哥还没有睡，文玉想。因为她已听到母亲纺纱摇动的“咯吱——咯吱”声，和哥哥文良搓草绳的沙沙声。

“娘，你们还不歇歇？”文玉边说边从钉在墙上的一块搁板上摸到打火石，要去点燃油灯。只听母亲说：

“不用点了，省省油吧！玉儿，我们是在等你呐。你疯到哪去了，这么晚才回来。”

文玉听话地放回了火石，蹲到母亲的纺车前，帮母亲整理那些待纺的棉条。

“娘，我在菊仙姐姐家，听她说上海的新鲜事儿呢！她说……”文玉的口气充满了兴奋。

“昨天听了一晚上，还没听够？”

一个低沉而有点喑哑的声音，说话的是文玉的哥哥文良。

“啊呀，菊仙姐姐说啦，大上海那些新奇事，就是再讲三天三夜也讲不完哩！”文玉转过脸来，对着手不停搓的文良，撒娇地叫道，“不信你也去听听，可好听呢！”

屋里黑黑的，文良看不清文玉的脸容和表情，但文玉撒娇时那可爱的模样，早已活生生地刻在他的脑子里了。那黑黑的眼珠灵活地一转，纤巧的唇微微噘起，眉头一皱，丹凤眼上那一对直插鬓边的修长的眉毛好像要飞起来一般……文良不禁怜爱地抿嘴一笑。

“娘，菊仙姐说，她帮佣的那户人家，原先侍候太太的丫头结婚走了。太太让她这次回家时看看，有合适的，就领一个去。娘，我想跟菊仙姐去……”

文良一惊，扔掉绳头，几乎从条凳上跳起。幸而，这时母亲已开口反对：

“不行。玉儿，你人太小，上海那种地方，你怎么能去！”

“十七岁了，还小啊！”文玉嘟起嘴巴，“再说，有菊仙姐呢，你有什么不放心的？”

“你啊，别以为上海什么都好，”母亲轻轻叹一口气，“出去做佣人，是很苦的。你这丫头，在家又娇惯了，能受得了人家的气？”

“娘，菊仙姐说，那户人家只有老爷太太两个人，没多少事。她在那儿三年了，做得可好呢。要不，她怎么这次回来卖家里那块宅基地呢？她准备在那家长做下去。”

“菊仙命苦，早早守寡，儿子也没能保住，出疹子死了。唉，她在这儿无根无绊了，你可不同……”

“这我晓得。我不过想出去见见世面，赚点钱，顶多一、两年就回来的嘛，”文玉一边帮母亲摇着纺车，一边又低声哀求道：“娘，菊仙姐这次一走，就再也不回来了。以后，我上哪儿找这么个好机会呀……娘，你就答应我吧！”

纺车咯吱咯吱，母亲沉思不语。对于这宝贝女儿，她从来百依百顺。女儿想离开这个穷村庄，去大上海看看，赚点儿花粉钱，她能理解。她也听说过方圆左近有不少人到上海去，都赚了大钱，何况菊仙是个信得过的稳重人。只是……她望了望埋头不语只顾干活的文良，他究竟会怎么想呢？

季文良并不是她的亲儿子。那年安徽发大水，文良全家都死了，剩下他跟着逃难的人群来到苏北。文玉爹把他从河滩边领回来的时候，这个十岁的孩子已饿得皮包骨头，几乎半死了。文玉爹给他改名叫季文良，做了自己的养子。十多年来，文良早把这儿看成了自己的家。特别是在养父病逝后，他义不容辞地用自己的双肩担起了家长的责任。并且，不知从什么时候起，文良和比自己小七岁的季文玉已互生了

爱慕之情。文玉娘有所觉察，也从心底默认了。

这一家三口跟当时多数农户一样，习惯于在黑暗中做活，交谈。虽然文玉娘没向文良问话，文良也能感到母亲的眼光这时正落在自己身上，而且一定满含着询问的神色。但是，当着母亲的面，又一向木讷的他，说什么好呢？他只能更深地埋下头，用更大的劲搓着草绳。

夜深人静，季文良在自己那傍着草屋搭出的半间披屋里，辗转难眠。

门外，响起了文玉轻轻地呼唤：

“哥，你睡了吗？”

文良跳下木板床，打开门。

文玉刚跨进门里，就被文良那有力的双臂紧紧抱住了。

“小玉，哦，我的好妹妹，你不要走，不要……”

仿佛怕文玉马上会化成一缕轻烟飘走似的，文良把她抱得那么紧。他把脸深埋在文玉的头发里，恳求着。

文玉贴着文良的身子，温柔地用自己的手摩挲着他的脸和脖颈，一声不吭。好一会儿，她才从文良的拥抱中挣出身子，拉着文良一起在床沿上坐下。

“文良哥，妹妹今天求你来了，”文玉那一双动人的眸子，借着窗外的一点微光，灼灼地凝注在文良脸上，文良只觉得一颗心咚咚地猛跳不停。

“小玉，你就是要哥上刀山，跳火海，就是要哥死……”

“谁要你死！”文玉用手堵住文良的口，小嘴一噘：“今天，只要你答应妹妹一件事，就算是你真心待我好！”

文良的心往下一沉，他预感到了什么，但仍诚挚地问：

086622

“你说，什么事？”

“刚才，我好说歹说，娘总算同意我跟菊仙姐去上海了。只是，她说，还得你点个头才行。”

“不，我不点头。这事，我不答应！”文良急急地说，一边就抓紧了文玉的手。

“你！”文玉生气地叫了一声，狠狠地挣开文良的手，一跺脚，从床边站起，背过身去，拿后脑勺对着文良。

文良知道，文玉生气了。他忙走上前去，带着乞求的口吻央求道：

“文玉，你听我说，我……”

“不听，不听，”文玉用双手捂住耳朵，“你要不答应我去上海，我从此再不理你！”

文良自从来到季家，认了这个妹妹，就从来没有违拗过她。这几年更是如此。可今晚这事不同一般啊。

“文玉，”文良硬把文玉的双手拉下，他的声音都颤抖了，“你这一走，我怎么办？我们俩的事……”

“哈，原来你担心这个！”文玉刚才还满脸气恼，这时一下子笑开了，“你啊！我又不是走开一辈子，过一、两年就回来的吆。”

“文玉，明天我就去和娘说，我要娶你，我们今年就办喜事……”

“我不吆，我还小。再说，家里穷得这样，你拿什么娶我呀？”文玉不满地说，“反正，你不让我去上海走一趟，我不会死心塌地嫁给你。”

文良深深叹一口气，不知再说什么好，默默地在床沿上坐下。

屋里静寂下来。

文玉慢慢走回到文良身边，她叫了声：“哥。”

见文良低着头，没答理，她抓住文良的手臂，轻轻地摇晃着说：

“哥，你从来最疼我，你就答应了吧。出去过这一回，我也死心了。以后我就跟着你，守在这地方过一辈子。再说，我想挣些钱回来办嫁妆。我们总不能这么一身破衣烂裳就成亲吧。”

文良抬起头来，猛地捏住文玉的手，急切地问：

“你真的—、两年就回来？一回来我们就结婚？”

文玉点点头。

文良一把搂过她，让自己的头紧贴在她胸前，喃喃地说：

“小玉，你这一走，我会想死你的，我舍不得你走啊……”

他那抑制不住的泪水很快弄湿了文玉的衣襟。

文玉轻轻地抬起他的头，俯下身子，把脸凑近他，柔媚而又坚定地说：

“文良哥，我的好哥哥，我赚上点儿钱就回来，今生今世我永远是你的人！”

二

转眼之间，季文玉来到上海夏家帮佣已经三个月了。她被派在太太房里，主要的事务是服侍多病的太太饮食起居。

夏家的情况，正如菊仙姐——她在这里被叫做季妈——

所说，人口极简单，事情也不多。可是，聪明灵俐的文玉，三个月来，却已看出老爷太太之间深深的不和。

为了躲避太太严氏无休止的唠叨，老爷夏中范在晚饭摆上饭桌前，绝不走进客厅。好在祖上留下来的这里外三进、一底一楼一顶层的大宅子，地方宽敞房间多，他要找个清静些的处所并不难。太太要找他，从卧室找到大书房，从大书房找到藏书室，再从藏书室找到小书房，这就得找上一阵子呢。

这会儿，文玉秉承太太之命，去请老爷吃晚饭。根据经验，她想先到小书房试试。

她在小书房的门上轻轻敲了两下。

果然听到老爷在里面答应了一声。文玉推开门，走进来，只见夏中范正在书桌上写字。

“老爷，太太到处在找你呢，”文玉小心翼翼地说。

夏中范的眉头皱起来了，一脸厌烦的神色，连哼都没哼一声。

文玉想，老爷可真是不愿看见太太，他们这个日子怎么过法呵！

听菊仙姐说，太太比老爷大三岁，老话讲“女大三，抱金砖”。太太娘家有钱，老爷的买卖，本钱几乎全是太太陪嫁过来的。太太今年虽说才三十多岁，看看却像四十开外的人，又老又丑，成天捧着药罐子，还直嚷心口疼。嫁过来十多年也没给老爷添个孩子。文玉常想，这样的女人，要放在乡下，还不早给男人休了？可她还仗着娘家有钱，霸道得很，连老爷都怕她三分，对佣人就更不用说了。文玉初来时，对菊仙叫惯“季妈”，就被她狠狠说过，吓得文玉从此不敢

当着太太面称菊仙“姐姐”了。

文玉的同情全在老爷这一边。老爷知书达理，对下人也是温文尔雅的。又长得一表人才，白净面皮，架一付金丝边平光镜，不管穿长衫还是西服，都仪表堂堂。太太往他身边一站，两人哪能般配！特别是太太常常不顾老爷脸面，当着佣人面就对老爷又吵又嚷，文玉真为老爷抱屈。

这时，她见老爷无意起身，又叫了一声：

“太太请老爷吃晚饭呢！”

夏中范这才放下毛笔，对站立在桌前的文玉说：

“知道了，我马上就去。”

文玉刚转身要走，想起一件事。她从花布围裙胸前的口袋里掏出一封信，递过去说：

“老爷，这是邮差刚送来的。”

夏中范接过信一看，又交还给文玉说：“这是太太的，你给她送去吧。”

“啊哟，我真笨，老是搞错。”文玉羞涩地一笑。

望着面前这个眉清目秀的丫头那粉嫩的面腮，娇羞的神情，夏中范不觉多看了她两眼。

文玉觉察到老爷的目光，更是窘迫得抿紧了嘴，慢慢低下头去。

文玉转身向门口走去，只听夏中范喊道：

“你……等一等，过来。”

文玉迟疑地回到书桌前，只见夏中范拿过一张白纸，提起笔来，在上面写上两个字，然后指着它们对文玉说：

“这个字念‘夏’，夏天的夏，是我的姓。以后，信封上有这个字的，就交给我。这是‘严’字，是太太的姓。看

清了吧？”

夏中范指着这两个字，认真地教文玉。

文玉仔细地看着、比较着。她觉得这两个字写得真好。怪不得客人们都称赞老爷的字呢！这字儿真像画儿一样好看。

她忽然想起哥哥文良，他也算识几个字的，可他写的那字呵，歪歪扭扭，丑死了。他也想不到教我识几个字！

“老爷，这两个字，能给我吗？我要记住它们，以后就不会把信搞错了。”文玉忽闪着两只大眼睛，急切地看着老爷。

“当然可以，就是给你写的嘛。”夏中范微微一笑，把写着字的纸递给她。

文玉把那张纸仔细叠好，放到围裙口袋中，出门去了。

夏中范呆呆地看着文玉的背影，心中不知是什么滋味。

听人说崇明岛上有个人尼姑庵，里面住持的老尼姑会给人算命、求嗣，特配一种药，吃了包生贵子，灵验得很。那庵里备有客房，求子的女人在那儿住上个十天半月，诵经服药，只要心诚，回家之后再不会肚里空空。

夏太太心动了。正好夏中范要去南京洽谈一笔生意，估计半个月才回来，她决计等夏中范走后，就带上季妈跑一趟崇明，因为那庵里只肯收住出了嫁的女人。

文玉受命和看门的阿昌伯留在家中，守着这空空的大宅子。

菊仙倒是悄悄问过文玉，要不要趁这个空儿回老家看看？如果去，她可以代为向太太求情。

文玉考虑一下，摇摇头。来回盘缠钱差不多要化去这几个月来辛苦攒下的大半工钱，回家又住不几天。再说，好不容易有这么个机会，她正可天天上街去逛逛大上海哩！到上海虽说已近半年，上街却只有限的几次。上海的繁华给她的印象太深了，大街上一排排高楼大厦，叮当响着驶过的电车，商店里令人眼花缭乱的货物和变幻不定的霓虹灯，还有黄头发蓝眼珠的外国佬，特别是那些穿着高跟鞋，打扮得珠光宝气的女人们，样样都让她惊叹不已。那次季妈带她上街，一个时髦女郎从她身旁走过，她看呆了似地伸出舌尖，傻站了好半天。她多么渴望把这一切看个够呵，对了，听说还有个什么样的戏文和耍子都有的“大世界”……

所以，她虽然很想念母亲和文良，但终于没让菊仙姐向太太开口请假。

谁知，太太走后第三天，老爷就从南京回来了。他说，南京那边的老板，家中老太爷突然中风身亡，奔丧去了，一切要等过了“七七”忌日再说。他不能在南京白等这一、二个月，便决定先回上海。

听文玉说太太去了崇明岛，夏中范只是淡淡笑了一声。

这天的晚饭，老爷让摆在他最喜欢的那个壁炉前。虽说才十一月，老爷却兴冲冲地让阿昌伯点燃壁炉，阿昌伯走后，他又亲自动手把炉火弄得旺旺的。

文玉从没见过壁炉这玩意儿，她好奇地在旁边给老爷充当下手，一边听老爷给她讲，怎样使用一个特设的机关让壁炉通风，使火烧旺。

老爷吩咐文玉在壁炉前的地毯上布下一张矮桌，他自己脱掉长衫，盘腿坐在炉前的地毯上，等着文玉给他上饭菜。

文玉去开客厅的灯，被老爷制止了，他说：

“今天难得清静，我要就着壁炉的火光喝上几杯。”

文玉跑进跑出地上菜。她没注意，老爷正端着酒杯，细细打量着她呢。

上到最后一个菜，夏中范对她说：

“文玉，再去拿一副碗筷来。”

等文玉拿来碗筷，正要离开时，夏中范突然叫住她：

“别走，文玉，你来坐下，陪我喝一杯。”

他边说边用手指指那副空碗筷，意即这就是为你准备的。

这怎么可以？哪有下人跟老爷一桌吃饭的？太太知道了还不骂死！

“老爷，不，我……”文玉站在原地趑趄不前。

“来，太太又不在家，怕什么？”夏中范把自己的酒杯斟满，然后把酒杯举向文玉，“来，喝一口！”

文玉双手直摇，身子朝后退去：“我不会喝，老爷……”

夏中范把酒杯一放，板起脸，沉重地说：

“你一口一个老爷，是不是你觉得我很老，很怕人？”

“不，老爷，哦，不是老爷……”文玉不知所措了。

“既然不是，你那么怕我干吗？”夏中范站起身来，走过去把文玉拉到桌边，硬叫她坐。

文玉只得半跪半坐在矮桌旁。夏中范在她面前的空碟子里挟上两块肉，说：“吃吧。”

文玉哪里肯吃。她低着头，羞红了脸，双手无意识地捻着自己的衣襟。

夏中范自己干了一杯，又把杯子斟满。他看着壁炉的火

光在文玉脸上跳跃，把她青春焕发的脸映得愈加妩媚可爱，忍不住赞美道：

“文玉，你真漂亮！你今年几岁啦？”

文玉头垂得更低，心里却因为老爷的称赞而喜滋滋的，她轻声答道：“十七了。”

“在乡下有婆家了吗？”

文玉脑中闪过文良的影子，但她仍然害羞地摇了摇头。

夏中范满意地微微一笑。他见文玉还是不吃，便拿起筷子，硬塞在她手里，一边指着桌上的几个菜，说：

“这都是你的手艺吧？烧得比季妈好。你自己尝尝。”

文玉迟疑地要把筷子放回桌上，夏中范故意沉下脸说：“你再这样，我可要生气了。”

见文玉终于小口地吃了起来，夏中范舒心地出了一口气，他端起酒杯，抿了一口，说：

“文玉，你很聪明，以后我教你识字好吗？”

“真的？老爷，你肯教我？”文玉惊喜地问。

“当然，你以后每天到我书房来，一天认两个，一年就是七百个呢！三年你就能看书看报了。”

“这可太好了，我先在这儿谢谢老爷了！”

文玉兴奋地朝夏中范作了个揖。

“不过有个条件。”

文玉听了一愣，问：“什么条件，老爷？”

“你不能怕我。在我面前老低着头，那可不行。”

原来是这样，文玉忍不住笑了，她抬起头来，大胆地直视着夏中范说：“我不怕你，老爷。”

“那就此，我就收你这个学生。”夏中范欣赏着面前这